工程施工合同书

工程名称：华阴市白龙涧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

工程施工地点：华阴市

工程施工单位：陕西三德实业有限公司

2026 年 6 月

一. 合同协议书

华阴市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华阴市白龙涧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，已接受陕西三德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华阴市白龙涧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
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
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（合同技术条款）；

（6）图纸；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佰叁拾贰万贰仟叁佰陆拾肆元叁角肆分（小写 ¥ 3322364.34 元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屈楠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合同工期：10 个月，因雨天气原因工期顺延。

开工日期：2026 年 6 月 3 日（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）

竣工日期：2027 年 4 月 3 日

9.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华阴市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2026 年 6 月 3 日

承包人：陕西三德实业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2026 年 6 月 3 日